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viChina Industry &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57)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09(2)條而發表。

以下為江西洪都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之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閔靈喜

中國·香港
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七日

於本公佈發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林左鳴先生、譚瑞松先生、吳獻東先生，及非執行董事顧惠忠先生、徐占斌先生、耿汝光先生、張新國先生、高建設先生、李方勇先生、陳元先先生、王勇先生、莫利斯·撒瓦 (Maurice Savart) 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郭重慶先生、李現宗先生、劉仲文先生組成。

*僅供識別

证券简称：洪都航空

证券代码：600316

编号：临 2010-017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暨 201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8 月 17 日以传真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通知于 2010 年 8 月 6 日分别以书面传真和专人送达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

本次董事会会议应有 12 名董事参加，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12 人，参加会议的董事人数及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参加会议的董事认真审议，并以传真方式进行表决，通过决议如下：

一、公司 201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 201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请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公司 201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请参见同日公告。

二、公司 2010 年中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422,983,098.30 元，资本公积 3,502,729,769.60 元。公司拟将部分未分配利润进行分配，具体分配方案为：以现有总股本 448,196,57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送现金 0.3 元（含税），共派送现金 13,445,897.10 元，减少未分配利润 13,445,897.1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为 409,537,201.20 元。

同时，以现有总股本 448,196,57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6 股，合计转增股本 268,917,942 股。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717,114,512 股。

三、关于召开公司 201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10 年 9 月 2 日召开公司 201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1、会议时间：2010 年 9 月 2 日（星期四）上午 10:30

2、会议地点：南昌市富豪酒店

3、会议议程：

审议公司 2010 年中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4、出席会议对象

（1）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截止 2010 年 8 月 26 日下午 3 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具有上述资格的股东授权代理人；

（4）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5、参加会议登记办法

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代理人需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及委托人股东帐户卡。

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需持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本人身份证及股东帐户卡，代理人需持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本人身份证及股东帐户卡。

以上人员请于 2010 年 9 月 1 日上午 9:00--下午 4:00 到公司证券法律部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传真以 2010 年 9 月 2 日上午 8 时前公司收到时为准。

6、其它事项：

（1）会议会期预计半天；

(2) 参会人员交通费及食宿费自理;

(3) 联系地址: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律部。

邮 编: 330024

联系电话: (0791) 8469749

传 真: (0791) 8467843

联 系 人: 董建喜、刘娜

(4) 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〇年八月十七日

